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347)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董事會下屬專門委員會之組成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同一間上市公司的連續任職不得超過六年，馮長利先生(「馮先生」)已連續六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現提出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馮先生的辭任已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起生效。

隨著其辭任，馮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本公司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監督委員會)成員，以及本公司戰略委員會成員。

馮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監事會及／或本公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馮先生在任職期間對本公司做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下屬專門委員會之組成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決議董事會下屬專門委員會之組成調整如下：

- (1) 本公司戰略委員會將由王軍先生、張紅軍先生、汪建華先生、王旺林先生、朱克實先生、胡彩梅女士及譚宇海先生組成，並將由王軍先生擔任主席；
- (2)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將由胡彩梅女士、王軍先生、汪建華先生、王旺林先生、朱克實先生及譚宇海先生組成，並將由胡彩梅女士擔任主席；
- (3)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將由汪建華先生、王軍先生、鄧強先生、王旺林先生、朱克實先生、胡彩梅女士及譚宇海先生組成，並將由汪建華先生擔任主席；
- (4) 審計與風險委員會(監督委員會)將由朱克實先生、汪建華先生、王旺林先生、胡彩梅女士及譚宇海先生組成，並將由朱克實先生擔任主席。

承董事會命
鞍鋼股份有限公司
王軍
執行董事兼董事長

中國遼寧省鞍山市
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王軍
張紅軍
王保軍
鄧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汪建華
王旺林
朱克實
胡彩梅

非執行董事：

譚宇海

* 僅供識別